

云南农业大学文件

校政发〔2019〕81号

云南农业大学关于印发2019版本本科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原则意见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现将《云南农业大学2019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原则意见》印发给你们，请依照执行。

云南农业大学

2019年5月28日

云南农业大学 2019 版本本科专业人才 培养方案制定原则意见

为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遵循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主动适应国家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和建设区域高水平农业大学的需求，全面推进完全学分制改革，全面提升本科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决定启动 2019 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提出如下原则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云南农业大学本科完全学分制改革实施方案》，坚持立德树人，主动适应国家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对专门人才的需求，立足学校实际及专业基础和特色，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新农科、新工科、新文科建设为引领，积极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为参照，按照专业认证的教育理念及相关标准的要求，认真审视各专业的课程设置对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支撑度、培养方案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发展需求的契合度，通过优化课程体系，改革课程内容和教学方式，构建“厚基

础、宽口径、强能力、重创新、多样化、国际化”的人才培养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具有国际视野和拥有“科学情操、大地情怀、农民情结”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制定原则

（一）突出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各专业应结合教育部关于新农科、新工科、新文科及“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等文件精神，准确把握学科专业发展动向，多做前瞻性思考和系统性分析，参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 版）》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相关规定，按照专业认证理念，依据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凝练专业特色，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制定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并明确可衡量细化的毕业生知识、能力、素质的毕业要求，以支撑培养目标的达成。

（二）构建能力导向、广博专精的知识结构

突出以能力为导向的培养理念，为学生自主性、研究性、实践性学习创造条件，支持学生自主选择个性化的成长路径。学生知识的构建应把握好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基础知识与专业知识、主修和辅修的关系。通过增加选修课和学生可选择课程的数量与比例、在部分必修课中开设不同深度的课程，以满足学生个性化培养需要；通过开设跨专业、跨学科课程，鼓励学生辅修第二专业、修读双学位，培养复合型人才。通过增加

劳动实践环节，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三）课程优化原则

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按照“通专结合”的思路，优化课程体系，理顺课程逻辑，精简课程设置，精炼课程内容。明确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及课程目标的对应关系，构建科学、灵活、开放、系统的课程体系。不同学期课程布局均衡，大类培养与专业培养、本科生阶段与研究生阶段有机衔接。打造核心通识课程与大类基础平台课程，凝练专业核心课程；开设跨学科交叉课程、研究性课程、前沿性课程；加大综合性、设计性实践环节的比例。

（四）强化创新创业教育

围绕人才培养目标，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本科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建立由“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创新创业实践”构成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通识教育中设置创新创业必修课+选修课；专业教育中通过挖掘和充实专业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打造一批创新创业教育的优质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同时课外修读学分要求创新创业实践2学分，强化创新创业能力。

（五）优化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模式

各专业要根据人才培养要求，整合更新教学内容，理顺课程目标与课程内容的对应关系，避免课程内容简单重复、错位交叉，将学科前沿知识、最新科研成果、实践经验引入课堂，并合理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融入课程思政、新农科、新工科、新文科元素，全面淘汰和杜绝“水课”，全力建设五大

类型“金课”，包括线下“金课”、线上“金课”、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虚拟仿真“金课”和社会实践“金课”。

强化课程质量观，深化教学模式改革，实施翻转课堂式教学模式，促进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培养。构建课外学习制度，适当减少课内学时，提高学生课外自主学习的要求和强度；建立助教制度，由助教协助主讲教师指导学生开展课内外结合的自主学习及多形式学习；把课外学习列入课程教学大纲，强化教师对学生课外阅读、作业、讨论、实践等内容的指导和考核评价。

课程学时组成部分：教师课堂讲授（计入修业学分）+助教组织讨论学习（不计入修业学分）+学生自主学习（不计入修业学分）。课程教学大纲制定时，应合理设置教师课堂讲授、助教组织讨论学习、学生自主学习的比例，如教师课堂讲授 1/2、助教组织讨论学习 1/4、学生自主学习 1/4。

三、具体要求

（一）培养方案基本框架

培养方案应包括：培养目标、毕业要求、主干学科、核心课程、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学制与授予学位、专业教学进程安排、创新创业课程设置、专业实践教学环节设置、毕业要求指标分解一览表、课程体系支撑毕业要求关联度对照表等。

（二）课程体系

课程体系包括通识教育平台、大类平台、专业平台及拓展平台四部分，基本框架见附件 1

1.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教育平台包括通识必修课及通识选修课，主要突出价值塑造和素质培养，通过为学生提供跨学科、跨文化、宽视野的课程，培养学生健全的心智、健康的人格、崇高的品格、批判性思维与博爱的胸怀。

通识必修课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大学外语、军事课、大学体育、创新创业、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总计 37 学分（含 1 个不占课内学分课程），其中思想政治理论课（16 学分）、军事理论（2 学分）、军事技能（2 学分）、大学外语（8 学分）、大学体育（4 学分）、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1 学分，不占课内学分）、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1 学分）、就业指导（1 学分）、创业基础（1 学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1 学分）。

通识选修课包括公民教育、信息技术、艺术与美育、中国传统文化、管理与社会、科学技术、创新创业 7 类，每 1 类至少修读 1 门课程，总计不低于 11 学分，其中艺术与美育类不低于 2 学分。学院应根据专业需求提出修读指导建议

2.大类平台

本部分课程是指同一大类所有学生必修的大类平台课程，包括大类基础必修课及大类导论必修课。按照 2018 年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设置大类基础必修课，旨在夯实学生专业发展基础，强化学生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基本方法和基本思维的学习与训练。

根据“分类指导、分层培养”的原则，各专业根据学科类别特点和专业需求，在部分大类基础必修课开设 A、B、C 三个层次，实施分层次教学，体现因材施教，为学生提供多样化的学习平台，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各专业根据专业需求选择相对应课程。

大类导论必修课是大类培养专业导论课，帮助学生后期专业选择。每门课程设置 0.5 学分，包含 1 个专业介绍。学生根据个人兴趣至少选修 4 门专业导论课（合计 2 学分）。

3.专业平台

本部分课程包括专业必修课程、综合实践和专业选修课，旨在夯实学生专业理论及技能、拓展学生学术视野。课程设置应体现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教育的理念，在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中增加创新创业元素，打造创新创业类专业课程。

专业必修课即专业核心课，能反映专业构架和专业能力的最基本课程，各专业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参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年)》的专业相关要求或专业认证与评估要求，应将最重要的综合性实践课列入核心课程。专业核心课的设置注意课程之间的衔接,科学进行课程重组和整合，精简课程门数，避免内容重复

综合实践旨在提高学生的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包括劳动实践、社会实践、专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调查报告）。

专业选修课应根据人才培养目标，以专业能力构成为主线，以多样化人才培养为导向，设置多个相应的能力子模块；能力子模块的结构及名称由专业自主确定，也可以按专业方向设置不同的能力模块。要求每个专业设置 3 个及以上能力子模块供学生自主选择，每个模块学分数一致。各专业根据专业性质，开设部分有关新农科或新工科或新文科的专业选修课程。学生可根据自身实际和需求，在每个模块中选修一定数量的课程或选修几个模块的课程，通过课程的灵活组合，以实现多样化的专业能力架构，从而满足不同学生及不同专业内涵的需求。

4.拓展平台

本部分课程包括跨专业选修课和研究生层次课程，旨在加强学科专业间相互交叉渗透与融合，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促进学生素质和能力的提高。跨专业选修课，指学生根据兴趣爱好、升学、出国、就业等不同需求，自主选择其他专业的专业选修课，有助于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培养；研究生层次课程统筹对接本科与研究生课程，支持有志于继续深造的学生提前修读研究生课程。

（三）学期安排、学分要求及比例

1.学期安排

每学年设置两长一短三学期。第一学期 19 周，其中教学 16 周、考试 1 周、机动 1 周、校运动会 0.5 周、国庆节放假 0.5 周；第二学期 18 周，其中教学 16 周、考试 1 周、机动 1 周；第三学期 2 周；寒假、暑假 13 周；全年共 52 周。

第三学期教学安排重点为实习实训、社会实践、校外知名专家讲座等。学院可根据专业教学需要适当增加第三学期周数。

2. 四年制专业总学分 145—155 学分，五年制专业总学分 180—190 学分。原则上应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专业认证标准的低限设置专业总学分。每位学生应在第二课堂教育平台中获得 12 个课外修读学分（含 2 个创新实践学分、1 个劳动实践学分）方可毕业，该项不计入总学分。

其中，学生可选课程比例不少于总学分的 40%。农科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30%；理工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25%；人文社科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不低于 15%。

3. 课堂理论教学 16 学时计 1 学分，大学体育 32 学时计 1 学分；实验教学集中进行的每周计 2 学分，分期进行的 16 学时计 1 学分；实习及社会实践集中进行的每周计 1 学分，分期进行的 32 学时计 1 学分。学分的最小单位为 0.5 学分，课程学时应为 8 的倍数。

四、其他修订事项

（一）制定中外合作办学的专业培养方案。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应参考现有同名或相近专业培养方案的基础上进行制定，课程体系要与国外的课程衔接，并将国外的教学进程纳入本培养方案中。

(二) 同步修订课程教学大纲。全面修订教学大纲，明确课程组及负责人，严把课程质量。课程教学大纲是以纲要的形式规定教学目标、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教学基本内容等，教学基本内容应体现与课程目标的支撑点。

五、组织实施

(一) 学校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负责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的指导，各学院具体负责所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的组织实施，教务处负责组织、协调和人才培养方案的汇编工作。

(二) 各学院院长作为培养方案制定的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本学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工作。学院成立由党政领导牵头的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的组织和协调。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实行专业负责制，各专业成立以专业负责人为组长、骨干教师为主要成员的工作小组，在学院领导下，按时按质完成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

(三) 各专业需组织高校同行专家、企业行业专家及用人单位、毕业生代表对人才培养方案开展深入论证，在完成专家个人论证意见的基础上召开论证会议，形成统一的论证意见。

(四)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在充分论证、完善的基础上，经学院学术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向学校提交。

(五) 学校组织专家对各学院提交的 2019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评议，经学校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其他

(一) 规范设置课程信息。规范课程编码，区分课程层次。各学院在设置课程时应根据总教学周数、实践教学周数设计每门课程的学时。以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审核中英文课程名称，英文课程名称的审核由开课学院负责审核。

(二) 为方便学生辅修，各学院在制定培养方案时，在教学计划表中，应在专业课程设置和学分学时分配表内注明哪些课程是辅修的学生必须修读的，修读双学位的学生必须完成相应专业的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开设辅修专业的学院应同时编制辅修专业培养方案，同一专业主修、辅修培养方案设置相同的专业核心课程。

(三) 以本原则意见为依据制定形成的 2019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适用于 2019 年及此后招收的普通全日制本科生。本意见未涉及的内容，可以参照以前的做法。

(四) 本原则意见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附件：1.本科专业课程结构一览表
2.人才培养方案模版
3.培养方案校外专家论证意见表

附件 1

本科专业课程体系结构表

课程平台	课程模块	学分 数	占总学 分比例	课程说明
通识教育 平台	通识必修课	37 (1)	23%	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大学外语、军事课、大学体育、创新创业、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等, 含 1 个不占课内学时。
	通识选修课	11	7%	包括公民教育、信息技术、艺术与美育、中国传统文化、管理与社会、科学技术、创新创业 7 类
大类平台	大类基础必修课			包括学科共同课、专业基础课, 大类内所设课程尽可能一致(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由各专业大类书院及大类培养指导委员会审议)
	大类导论必修课	2	1%	大类培养专业导论课, 每门课程设置 0.5 学分, 学生根据个人兴趣至少选修 4 门专业导论课。
专业平台	专业必修课程			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程(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综合实践(必修)			包括专业实习、社会实践、毕业论文(设计、调查报告)等
	专业选修课			体现专业方向、专业前沿、知识能力结构的课程
拓展平台	跨专业选修课	6	4%	跨学科、专业的选修课程
	研究生层次课程			本硕衔接课程

注: 本表除通识课、大类导论必修课、拓展平台课程外, 其他各模块学时学分设置各专业可根据专业需要作适当调整。

附件 2

人才培养方案模版

_____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国标代码：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适应）……能力（需求），能够在……（服务领域）领域从事……（职业特征）的……（人才定位）人才。

学生毕业后 5 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发展预期的总体描述……
（毕业生预期的职业能力）

（1）

（2）

……

二、毕业要求

以文字形式描述出学生在毕业时应该具备的知识、能力、素质。有国家专业认证标准的，可参考相关标准制定毕业要求；没有国家专业认证标准的，参考认证通用标准制定毕业要求。

三、主干学科

列出支撑本专业的主要学科。

四、核心课程

参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 版）》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相关规定。

五、主要实践教学环节

专业类实践与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科研训练和工程训练等。

六、学制与授予学位

(一) 学制

学制 4 年，修业年限 3—7 年；学制 5 年，修业年限 4—8 年

(二) 毕业最低学分要求

学生毕业最低学分要求：课堂教学**学分、实践环节**学分，合计**学分。

(三) 授予学位

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学生，授予**学士学位。

七、专业教学进程安排表

平台类别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中英文)	学分	学分分配		学时	学时分配				开课学期	备注
				理论	实践		理论	实验	实习	课外学习		
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必修课程模块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Introduction to Mao Zedong Thought and Theoretical System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5	4.5	0.5	80	72		8		3-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Introduction to Basic Principles of Marxism)	3	2.5	0.5	48	40		8		3-4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Ideological and Moral Cultivation and Legal Basis)	3	2.5	0.5	48	40		8		1-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Outline of Chinese Modern History)	3	2.5	0.5	48	40		8		1-2	
		形势与政策 (Situation and Policy)	2	2		32	32				1-8	
		军事理论 (Military Theory)	2	2		32	32				1	

		军事技能 (Military Skill)	2		2	32			32		1	
		大学外语 (College Foreign Languages)	8	8		192	128			64	1-6	
		大学体育 (Physical Education)	4		4	128	8	120			1-5	
		就业指导 (Employment Guidance)	1	1		32	16			16	2-11	
		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 (Career Development and Planning)	1	1		32	16			16	2-11	
		创业基础 (Know About Business)	1	1		32	16			16	2-11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Psychological Health of College Students)	1	1		32	12	4		16	2-11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National students physical health standard test)	1		1	16		16			4-9	不占课内学时
	小 计		37(1)	28	9	784	452	140	64	128	/	/
	通识选修课模块	公民教育类	1.5	1.5		24	24				1-11	
		信息技术类	1.5	1.5		24	24				1-11	
		艺术与美育类	2	2		32	32				1-11	
		中国传统文化类	1.5	1.5		24	24				1-11	
		管理与社会类	1.5	1.5		24	24				1-11	
		科学技术类	1.5	1.5		24	24				1-11	
	小 计		11			176	176			/	/	/
合 计			48(1)									
大类平台	大类基础必修课	课程名称(中英文)										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设置相应课程
		课程名称(中英文)										
	小 计											
	大类导论必修课		2	2		32	32					学生根据需要至少选修4门课程
小 计		2			32	32						
合 计												

专业平台	专业必修课	课程名称(中英文)										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设置相应课程
		课程名称(中英文)										
	小 计											
	综合实践(必修)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名称(中英文)										
	小计											
	专业选修课	**能力	课程名称(中英文)									
		**能力	课程名称(中英文)									
		**能力	课程名称(中英文)									
	小计											
合计												
拓展平台	跨专业选修课		6	6		96	96				2-11	学生根据需要选修课程
	研究生层次课											
	小计			6		96	96					
合 计												
毕业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小计学分				所占比例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通识必修课学分											
	通识选修课学分											
	大类基础必修课学分											
	大类导论必修课学分											
	专业必修课学分											
	综合实践(必修)学分											
	专业选修课学分											
	跨专业选修课学分											
	研究生层次课程											
	总学分/学时											
课外修读学分		12(含创新实践2学分、劳动实践1学分,不包含在总学分中)										

八、创新创业课程设置一览表

平台类别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中英文）	学分	学分分配		学时	学时分配				开课学期	备注
				理论	实践		理论	实验	实习	课外学习		
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必修课模块	就业指导 (Employment Guidance)	1	1		32	16			16	2-11	
		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 (Career Development and Planning)	1	1		32	16			16	2-11	
		创业基础 (Know About Business)	1	1		32	16			16	2-11	
	通识选修课模块	创新创业类	1.5	1.5		24	24				1-4	
	小计		4.5	4.5		120	72			48	/	/
专业平台	专业必修课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名称（中英文）										
	小计											
	综合实践（必修）	课程名称（中英文）										
		课程名称（中英文）										
	专业选修课	**能力	课程名称（中英文）									
		**能力	课程名称（中英文）									
		**能力	课程名称（中英文）									
		**能力	课程名称（中英文）									
	小计											
合计												
创新创业课程学分	课程类别		小计学分				所占比例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通识教育平台											
	专业必修课											
	综合实践（必修）											
	专业选修课											
总学分/学时												

九、 _____ 专业实践教学环节设置一览表

课程实验	名 称	学分	学时	个数	开课学期	备注
小 计						
专业实践	名 称	学分	学时	周数	开课学期	备注
小 计						
毕业实习及毕业论文 (设计)、毕业调查报 告等		学分:				
总 计						

十、_____专业第三学期教学活动安排一览表

学年	序号	教学活动安排	学分	天数	备注
第一 学年	1				
	2				
	3				
第二 学年					
第三 学年					

十一、_____专业毕业要求指标分解一览表

**专业毕业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毕业要求 1.....	1.1:
	1.2:
	1.3:
毕业要求 2.	2.1:
	2.2:
	2.3:
毕业要求 3.....	3.1
	3.2
	3.3
毕业要求 4.....	4.1
	4.2
	4.3
毕业要求 n.....	n.1
	n.2
	n.3
	n.4

说明：1.对认证标准中的毕业要求逐项分解为若干条可衡量的次级指标点。

2.参加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业可参照国际标准；师范类专业可参照《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其他专业原则上按照学校要求进行。

十二、_____专业课程体系支撑毕业要求关联度对照表

课程体系 \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 1			毕业要求 2					毕业要求 n		
		1.1	1.2	1.3	2.1	2.2	2.3				n.1	n.2	n.3
通识 必修 课				H	M					L			
				H	M					L			
				H	H					L			
				H	H					L			
通识 选修 课	公民教育												
	信息技术												
	艺术与美育												
	中国传统文化												
	管理与社会												
	科学技术												
	创新创业												
大类 基础 必修 课													
大类 导论 必修 课													
专业 必修 课程													
综合 实践 (必 修)													
专业 选修 课													
跨专业选修课													
研究生层次课程													

说明：(1) 基于产出导向（OBE），进行知识、能力、素质与课程的相关分析，编制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关联度分解表。参加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业可参照国际标准设计关联度；师范类专业可参照《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设计关联度；其他专业原则上按照学校要求进行。(2) 根据课程对各项毕业要求的支撑强度分别用“H（高）、M（中）、L（弱）”表示课程与各项毕业要求关联度的高低。(3) 关联度应覆盖所有必修环节。

附件 3

云南农业大学_____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论证意见汇总表

专业名称				所在学院									
专业负责人				论证会时间									
专家 论证 意见													
							序号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从事领域	论证类别	签名

备注：论证类别包括高校同行、行业企业、用人单位及毕业生代表

云南农业大学_____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专家论证意见表
 (高校同行)

专家 信息	姓 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主要研究领域			
综合 评价	(围绕培养目标描述、毕业要求支撑、课程体系设置等进行综合评价)			
修改 建议	(围绕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设置、实践教学安排等)			

专家签名: 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云南农业大学_____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专家论证意见表

(行业企业)

专家信息	姓 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主要工作、研究领域			
综合评价	(围绕培养目标描述、毕业要求支撑、课程体系设置等进行综合评价)			
修改建议	(围绕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设置、实践教学安排等)			

专家签名: 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云南农业大学_____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论证意见表

(用人单位)

单位 信息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单位性质(在相应选项画“√”)	1、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 2、科研院所 3、国有企业 4、民营(私营)企业 5、其他(请注明)		
综合 评价	(评价培养目标描述、毕业要求、课程体系设置对人才发展潜力、专业技能、综合素质是否起到了有效支撑等)			
修改 建议	(围绕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设置、实践教学安排等)			

单位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